

## 「中捷慶週年·答題抽福袋」活動辦法

- 一、名稱：「中捷慶週年·答題抽福袋」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
- 三、活動期間：111年4月20日(三)早上06:00~111年5月20日(五)晚上23:59。
- 四、參加資格：於台中捷運1週年成果特展現場掃描題目QR Code(共5題)，填復正確答案並傳送正確手機號碼後，即可擁有抽獎機會(相同題目重複作答僅計1次抽獎機會；每支門號最多擁有5次抽獎機會)。
- 五、抽獎辦法：主辦單位於111年5月20日(五)晚上23:59截止並統計資格清單，後續將以電腦系統自動抽出50名得獎者(門號不重複)，抽獎全程由中捷公司法務單位見證並錄影存查。

### 六、獎項：

品名	名額
台中捷運週年福袋	50名

### 七、公布得獎名單：

1. 主辦單位將於111年5月25日(三)於中捷官網公布得獎名單並另以電話聯繫得獎者，111年5月30日(一)前，超過3次無人接聽或無法提供正確收件資料者，視同放棄中獎資格，此活動無補抽。
2. 主辦單位預計於111年6月10日(五)前，陸續以掛號寄出獎品。

### 八、活動注意事項

1. 參加者同意主辦及執行等相關單位得於本活動範圍及執行期間內，進行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個人資料；並同意於得獎時，公布部分手機號碼於得獎名單。
2. 得獎者回覆之基本資料(收件姓名、電話、地址)需完整，如因資料不完整或不確實，導致主辦單位無法與其聯繫或投遞獎品者，視為自動放棄得獎資格，恕不另兌換。
3. 如經審核未符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得獎者之得獎資格，不另行通知，如得獎者有仿冒或偽造之情事，除不得領取獎品之外，應自負其法律責任。
4. 本活動之得獎紀錄，均依主辦單位之紀錄與認定為準。
5. 主辦單位提供之獎項僅限寄送至台灣本島或離島之郵局可送達地區，無法寄送至上述以外之地區。
6. 活動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，即同意接受本活動所有規範，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，參加者並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7. 本活動獎項以實物為準，得獎者不得要求以獎品換取獎金或轉換其他等值商品。
8. 活動獎項若發生不可預料或不可抗力之原因造成缺貨、出貨延後或無法贈送之情事，主辦、協辦及獎項提供之單位有權更換等值獎項，得獎者不得異議。
9.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、變更本活動辦法之權利。
10. 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主辦單位之解釋辦理，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。